

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使用协议

本协议由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以下简称“华夏卡中心”）与您（“您”指华夏银行信用卡持卡人，以下简称“持卡人”）签署。为保障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本协议内容。本协议内容中以粗体加下划线方式显著标识的条款，请您着重阅读。如您对本协议条款有疑问的，应在提交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订单并支付前致电华夏银行信用卡客服热线 400-66-95577 进行详细咨询和了解。您点击同意即表示您已阅读并同意遵守本协议，并且对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

一、定义

1.1 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业务：指华夏银行信用卡持卡人通过“华夏银行”手机银行、“华夏银行”微信银行、“华彩生活”APP、“华夏银行信用卡”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使用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兑换礼品及服务。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简称“积分商城”）是为持卡人提供积分礼品兑换的服务平台。

1.2 支付方式：持卡人在华夏信用卡积分商城可通过“积分+现金支付”“积分支付”等方式兑换相关礼品及服务。

1.3 商户：指通过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向持卡人提供礼品或服务的企业或机构。商户以邮递或发送电子码券等方式交付礼品及服务。

二、订单

2.1 持卡人使用本人华夏银行信用卡通过积分商城使用信用卡积分兑换礼品及服务。持卡人成功提交订单并确认支付后，即表明持卡人向商户发出了购买或兑换指定礼品、服务的申请及向华夏卡中心发出了支付申请。

2.2 持卡人向华夏卡中心成功提交订单且经华夏卡中心核准后，华夏卡中心将按照指令执行将持卡人兑换礼品、服务的款项全额支付给商户。

2.3 持卡人订单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礼品及服务名称、支付金额、支付积分、支付方式、交易时间、收货人信息、优惠信息等）以相关订单详情页展示为准。

2.4 持卡人在下订单前，需仔细核对并确认兑换礼品、服务的名称、价格、积分值、数量、型号、规格、颜色、尺寸、联系地址、电话、收货人等信息。持卡人知悉并确认，如持卡人要求变更送货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配送信息，持卡人所兑换的礼品应仅由持卡人变更后的联系人接收礼品，该联系人的行为和意思表示视为持卡人的行为和意思表示，因持卡人

变更联系人或相关配送信息错误而造成的损失由持卡人自行承担。

三、礼品及服务

3.1 积分商城礼品及服务的提供方以具体页面展示内容为准。积分商城的礼品及服务的图片仅供参考，具体请以实物为准。

3.2 积分商城展示的礼品及服务的价格、数量、是否有货等礼品信息可能发生变动，具体信息以积分商城产品信息页面实际展示为准。

3.3 有关礼品及服务的兑换、产品质量、配送及售后服务等事宜均由商户提供，若持卡人与商户之间就礼品的兑换、礼品质量、送货、退货、换货及售后服务或其它相关事宜发生争议，持卡人应与商户协商处理，持卡人对礼品或服务内容有任何疑问，可直接与商户洽谈。持卡人在签收礼品后，该礼品的维修、退换货由商户按国家质量三包政策办理。如出现持卡人与商户发生争议或纠纷无法达成一致，持卡人可向华夏卡中心申请介入调解。持卡人不得因以与商户之间发生的争议为由拒绝向华夏卡中心偿还信用卡相关债务，前述争议不影响华夏卡中心对持卡人所欠款项的追偿权。

四、配送

4.1 商户在接到华夏卡中心核准的订单后，将持卡人所兑换的礼品运送到持卡人指定的收货地址或发送电子码券。持卡人指定的收货人签收后即视为礼品完成交付。服务以兑换页面展示的发送方式为准。直充（直接充值到持卡人提供的指定账户）礼品下单成功后将充值到持卡人所提供（下单时填写）的充值账号里，充值成功即视为礼品发送完成。券码礼品下单成功后，持卡人需按礼品详情页指引路径提取券码的卡号、密码或图形验证码，卡号、密码或图形验证码下发成功即视为礼品发送完成。

4.2 礼品配送时效以快递及物流公司官网查询显示为准，如遇极端天气情况或疫情等不可抗力，可能会造成配送延时。

4.3 商户未于承诺时间完成配送的，华夏卡中心将协助持卡人协调处理，配送延迟的责任由商户承担。

4.4 如因持卡人提供的通讯方式错误、变更，配送地址错误、逾期未领取等情况导致礼品配送未成功，持卡人可致电华夏卡中心或商户客服热线要求重新配送；因持卡人个人原因产生二次配送的，运货费用由持卡人自行承担；非持卡人原因，根据实际情况，由物流公司或商户承担运货费用。

4.5 若有到货即损（或瑕疵、短缺或货不对版），持卡人应拒绝签收货物或签收后立即与商户申请更换、退换货或保修

服务。退回时，请务必保留礼品主体、原包装、配件、内附说明书及相关赠品。

4.6 持卡人在礼品发货前，如需撤销订单，可向商户提出取消订单申请，由商户确认处理。因服务（例如券码类、直充类产品）特殊，交易成功后不支持退货。如遇充值失败或无法使用，请联系相关产品及服务页面对应客户服务进一步处理。

4.7 持卡人知晓并同意，华夏卡中心、商户可能会根据持卡人交易及兑换情况，通过电话、短信息、微信等方式联系持卡人，以确认订单信息有效性（如是否本人购买、订单地址及收货人信息等），请持卡人务必保持电话畅通、留意信息。

五、特别约定

5.1 如持卡人账户或卡片状态不正常，包括信用卡未激活、账户逾期、卡片止付、账户及积分冻结、销户、挂失、证件过期超过 90 天（不含）、违反《华夏银行信用卡章程》《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的，将不允许进行积分兑换。

5.2 账户状态及卡片状态正常且符合兑换条件的华夏信用卡主卡持卡人可将本人账户下的“可用积分”依照相关规定兑换礼品及服务，兑换成功后将从持卡人的华夏信用卡积分中扣减相应的积分分值。

5.3 持卡人在积分商城可使用“积分”或“积分+现金”的方式兑换礼品或服务。“积分+现金”中的现金部分将按照消费计入持卡人当期信用卡账单。

5.4 积分兑换礼品的类型、标准及兑换规则均以兑换当时积分商城实际显示为准。若部分礼品为限量兑换，则以先兑先得为原则，兑完为止。

5.5 积分兑换的公告或目录如注明有效兑换期限，逾期后持卡人不得要求兑换其活动礼品。

5.6 以积分兑换的礼品及服务，积分兑换部分不提供发票。

5.7 持卡人因进行积分商城业务发生的所有应纳税赋由持卡人自行承担。

六、隐私保密声明

6.1 华夏卡中心及商户只会在持卡人同意且提供服务所必要的情况下取得持卡人的个人信息，以保障提供的服务顺利进行。华夏卡中心及商户有严格的安全系统，以防止未经授权的任何人、包括华夏卡中心及商户的职员获取持卡人的信息。所有华夏卡中心及商户的员工和任何第三方，在得到许可获取持卡人的个人信息时，都被要求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七、特别说明

7.1 华夏卡中心仅提供兑换服务,有关礼品或服务责任,由相关商户或物流商承担。

7.2 华夏卡中心与商户间不存在合伙、经销、代理关系或共同出卖人、广告媒体或任何担保关系;商城商户所提供的礼品或服务及售后服务有关的争议、纠纷等,由各商户负责处理。如持卡人要求华夏卡中心进行调解的,华夏卡中心将介入予以调解。

7.3 持卡人通过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兑换礼品或服务,华夏卡中心对持卡人不收取费用。如果持卡人兑换时被要求支付任何形式的兑换服务费,且对此存在任何疑问,请与华夏卡中心联系。

7.4 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作为礼品及服务的展示平台,有义务对合作商户的资质进行审核及管理。礼品及服务的图片及信息均由商户提供,如持卡人发现积分商城礼品、服务信息有误或对相关图文信息进行有效性及合法性有相关疑问、建议或投诉,可拨打华夏卡中心客户服务热线 400-66-95577 进行反馈。

7.5 本协议包括协议正文及华夏卡中心已发布的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关于华夏银行信用卡中心积分商城的规则(含通知、公告等),所有上述各类规则等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各类规则与本

协议有冲突，则以后发布者为准。您可在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查阅本协议相关条款。华夏卡中心有权对本协议内容进行变更，变更后将通过华夏卡中心官网、“华彩生活”APP、营业网点、对账单、电子邮件、短信等渠道（华夏卡中心有权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选择一种或多种渠道）提前发布。如果您不接受该变更，您应立即停止使用商城服务；如果在上述变更发布后，您继续使用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商城服务，视为您接收该变更。

7.6 本协议未尽事宜，以《华夏银行信用卡章程》《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华夏银行信用卡积分累计及兑换规则》及其他**华夏卡中心**相关业务规定为准（查询路径：华夏银行信用卡官方网站）。